

100 年度一般替代役各役別人數分配表

役 別	人 數	需 用 機 關	勤 務 內 容	備 註	
警 察 役	保 安 警 力	1063	內政部（警政署）	擔任機動保安警力輔助勤務	
	社 區 巡 守	333	內政部（警政署）	擔任守望相助社區巡守輔助勤務	
	交 通 助 理	738	內政部（警政署）（563 人） 交通部（175 人）	擔任交通助理輔助勤務	
	矯 正 機 關 勤 務	851	法務部	擔任矯正機關輔助勤務	
	收 容 處 所 警 衛	236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擔任收容處所輔助勤務	
	安 全 維 護	407	內政部（警政署）（204 人）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203 人）	擔任航空站、港口及入出境事務等安全維護輔助勤務	
消 防 役		1195	內政部（消防署）	擔任救災及傷病患救助等相關輔助勤務	
社 會 役		2797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639 人）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地方發展處 91 人）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60 人）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 人）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60 人） 內政部（社會司）（1610 人） 內政部（兒童局）（189 人） 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73 人）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55 人）	擔任兒童及少年、老人與病、殘榮民及身心障礙者之照顧、社會救助、福利服務、國民就業及其他社會福利等輔助勤務	內含常備役體位役男以專長資格申請服替代役，計內政部社會司 300 人、兒童局 35 人、入出國及移民署 30 人。
環 保 役	環 境 保 育	52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418 人）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0 人） 內政部（營建署）（25 人） 內政部（建築研究所）（37 人）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11 人、中央氣象局 20 人）	擔任環保稽查、檢驗、資源回收、環境清潔、輻射建築物偵檢、建築管理及氣象觀測等輔助勤務	

役 別	人 數	需 用 機 關	勤 務 內 容	備 註
水利維護	361	經濟部（水利署）	擔任河川管理、水資源管理、集水區保育、地質調查等輔助勤務	
醫療役	394	行政院衛生署	擔任山地、離島、偏遠地區、海外、醫療資源缺乏區與相關衛生醫療單位等之醫療保健服務、防疫、稽查及公共衛生之管理等相關輔助勤務	內含常備役體位役男以專長資格申請服替代役 20 人
教育服務役	3054	教育部（2999 人） 僑務委員會（55 人）	擔任山地、離島、偏遠地區、師資缺乏地區國民中、小學與特殊教育與海外輔助教學，及協助校園安全、中輟生輔導等教育相關輔助性勤務	內含常備役體位役男以專長資格申請服替代役，計教育部 200 人、僑務委員會 54 人
農業服務役	19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32 人、農業試驗所 16 人、林務局 120 人、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15 人、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9 人）	擔任漁業、植物、森林、土壤及農業等資源調查、森林遊樂服務、農業建設、農業試驗檢測、農業資源展覽導覽服務、山坡地及動植物保育養護、動植物防疫檢疫等農業相關輔助勤務。	
文化服務役	475	國史館（55 人） 行政院客家委員會（25 人）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360 人） 國立故宮博物院（35 人）	擔任推動社區營造、文化資產保存及相關文化服務輔助勤務	內含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常備役體位役男以專長資格申請服替代役 6 人
土地測量役	112	內政部（地政司）（57 人） 財政部國有財產局（55 人）	擔任土地測量工作輔助勤務	

役 別	人數	需 用 機 關	勤 務 內 容	備 註
司 法 行 政 役	1116	司法院（345 人） 法務部（各級檢察機關 150 人、行政執行署 550 人、調查局 71 人）	擔任司法行政相關輔助勤務	內含司法院常備役體位役男以專長資格申請服替代役 15 人
經 濟 安 全 役	108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20 人、國際貿易局 20 人、標準檢驗局 21 人、投資業務處 6 人） 財政部（關稅總局暨所屬關稅局 28 人、苗栗縣、嘉義市及臺南市稅務局 13 人）	擔任光碟查核、貿易救濟、調查、投資業務、國際經貿及進出國貨物查核等輔助勤務。	
外 交 役	171	外交部（海外 120 人、國內 51 人）	擔任外交、駐外技術團各項工作輔助勤務	海外 120 人為常備役體位役男以專長資格申請服替代役
體 育 役	220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擔任提升競技運動及推展全民運動等輔助勤務	內含常備役體位役男以專長資格申請服替代役 200 人
觀 光 服 務 役	289	交通部（210 人） 內政部（營建署）（79 人）	擔任國際觀光宣傳、觀光資源維護及觀光旅遊服務等輔助勤務	
公 共 行 政 役	1367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 人） 審計部（6 人）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90 人）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0 人） 國防部（226 人） 中央警察大學（10 人） 內政部（役政署）（1014 人）	擔任政府機關公共行政相關輔助勤務	一、內含內政部（役政署）常備役體位役男以專長資格申請服替代役 620 人。 二、本役別若以「家庭因素」服役者，則以申請核定人數為準，不列計本役別人數

役 別	人 數	需 用 機 關	勤 務 內 容	備 註
合計：16000 人（內含常備役體位役男以專長資格申請服替代役 1600 人）（不含家庭及宗教因素名額）				